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合理性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现就此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合理性说明如下：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规定，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内容进行了调整，并按照该文件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最新修订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所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此页无正文，为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合理性说明签署页）

董事签名：

何时金：

徐文财：

胡天高：

厉宝平：

钱娟萍：

吴次芳：

刘保钰：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